

阿摩司書-第七章

阿摩司宣講完兩個「禍哉神諭」之後，再在第七至第九章宣講了五個審判的異象。神讓阿摩司看見祂將要行的事，第一個異象就是蝗災，當時農夫已將第一造的莊稼納了給君王作稅項，而第二造的莊稼就屬於農夫自己，但在農作物還在生長，又未到收割的季節，神就興起蝗蟲，把所有的植物吃光，當阿摩司看到這個災禍，就請求神赦免以色列人，因為他們軟弱微小，無力抵禦蝗災所帶來的大饑荒，耶和華因先知的請求而轉念，將蝗災撤回。

阿摩司看到的第二個審判是火災，神興起大火去懲罰以色列，烈焰將地下深處的水源也燒毀，萬物都會付諸一炬。有別於第一個異象，先知沒有要求神赦免以色列，而是懇求祂將火止息，因為他們軟弱微小，無力承擔災難的苦果，耶和華因先知的請求，改變心意，將火災撤回。

耶和華雖撤回兩個災禍，但不等如祂已赦免以色列，神再啟示阿摩司第三個審判的異象，先知看見神拿著一條按準繩，就是用來測量建築物是否垂直的鉛垂線。神拿著鉛垂線站在牆的旁邊，去衡量以色列人是否按神的標準行事，量度後的結果，就是偏離標準，因此，神必定不再饒恕以色列。以色列的丘壇及聖所都要變成荒涼，而神亦用戰爭去攻擊耶羅波安二世的王朝。

阿摩司在講述第四個異象前，引入了一個小插曲，由於阿摩司多番指出以色列將要被擄到異地，因此引來伯特利的一個祭司亞瑪謝指控阿摩司叛國，亦將「神用刀攻擊耶羅波安的家」的預言，扭曲為「耶羅波安必被刀殺」。亞瑪謝要求阿摩司返回他的本土猶大奉事，不要在北國招惹麻煩，製造混亂，因為北國的聖所和宮殿是屬於皇室的。阿摩司為自己作出辯護，他指出自己並非職業先知，只是一個農夫，然而耶和華呼召他作先知，要他向以色列說預言，他只是順服神的吩咐而已。由於亞瑪謝不讓阿摩司在北國事奉，因此他必受神的審判。

阿摩司說的預言，就是整個國家都要被擄到異地，這當然不會受到君王、祭司們的歡迎，尤其當時的北國極其興旺，國力正盛，有誰會喜歡聽呢，但這審判卻是神定意要先知說的，因此阿摩司就不能不說。今天，當信徒向人指出末日有審判，不信神的人會因罪受到懲罰，結果是永死，這種預言同樣都是不受歡迎，但卻是不爭的事，信徒亦不能扭曲這預言的內容。

今天，教會常常被批評宣講一種虛假的福音，就是只有「信耶穌，得永生」，信了便能即時獲益，卻隱藏了信主之後，還要認罪、悔改，付代價的相應內容。因此，當初信者一知道要付代價，便立即打退堂鼓，不再願意付信仰的代價了。信徒需要像阿摩司一樣，將整個福音的內容原原本本的講述，不作虛假福音的傳遞者。